

汇丰大湾区理财通服务调整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落实近期修订的《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我行”或“汇丰中国”）拟于【2024年2月26日】对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和北向通服务进行调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单个投资者投资额度从100万元人民币调整至300万元人民币。投资者可同时选择银行和证券公司渠道进行投资；在前述情况下，银行渠道投资额度为150万元人民币。现有汇丰中国大湾区理财通客户在南向通及北向通服务项下的个人投资额度将调整至人民币300万元，如客户后续拟同时选择银行和证券公司渠道进行投资，请联络我行对个人投资额度进行调整。
2. 在原有南向通服务内地投资者准入条件基础上，放宽如下条件：内地投资者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9市连续缴纳社保或个人所得税“满5年”降低为“满2年”，并新增“近3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40万元”作为可选条件之一。
3. 北向通产品：将“‘R1’至‘R3’风险等级”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范围拓展为“‘R1’至‘R4’风险等级”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不包括商品期货基金。

另外，我行已更新《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申请表》、《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南向通服务条款及细则》、《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北向通服务申请表》、《汇丰大湾区理财通北向通服务条款及细则》以及新增《汇丰大湾区理财通服务个人额度更改申请表》，将于2024年2月26日起生效，此次更新的具体内容及最新的理财通文件可前往本行官方网站

(<https://www.hsbc.com.cn/en-cn/gba/wealth-connect/>) 查询，如对内容更新有任何意见与建议，欢迎致电95366（如在国外请致电：+86-21-953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3日